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申报表

部门名称	柳州市民政局		部门编码	202	
部门预算安排资金（元）	合计		16,448.2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42.32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资金		2,405.91		
部门职能概述 (逐条填写, 每条控制在150字以内。)	职能1	负责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全市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城区地名管理及标准化建设工作；			
	职能2	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职能3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开展儿童保护工作。			
	职能4	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拟订全市社会工作政策和标准，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市志愿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职能5	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目标 (逐条填写, 和部门职能对应)	目标1	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确保救助对象能够及时得到生活救助；加强和完善城乡基层政权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推动地名管理及标准化建设。			
	目标2	推进婚俗改革；推进殡葬改革			
	目标3	进一步推进养老服务社会化、专业化和标准化，建立健全与我市人口老龄化进程相适应、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医养结合发展不断推进，社会力量在养老服务中的作用不断明显；推动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落实儿童福利工作。			
	目标4	进一步推动全市慈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事业融合发展。			
	目标5	将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转化为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政策举措；推进民政事业持续高质量发展，为柳州市提供强有力的民生保障。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500户
			开展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人数		≥5500人
			发放柳州市各城区发放80岁-89岁高龄补贴人数		≥30000人
			完成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完成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完成发放重度残疾人特困生活补助人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农业户口享受人数≥4000，非农业户口人数≥40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6000人； 重度残疾人特困生活补助：农业户口≥900，非农业户口≥900。
			按我市实际城市社区数量安排城市社区惠民资金		=198个社区
		质量指标	婚姻收养登记人数、开展收养登记评估工作；保障孤儿的福利待遇		按实际发生数
			转移支付资金拨付准确率、资金足额发放率		≥95%
			婚姻收养登记合格率；保障孤儿的福利待遇		=100%
	开展绿色殡葬改革，做好清明祭扫保障工作	实现平安清明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做好为老服务；加强养老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养老机构整体服务质量；做好养老机构床位扶持工作，扶持社会力量投资办养老服务机构，形成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兜底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使得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减少在护理费、生活费的支出；做好婚姻收养登记工作；		长期/优	
		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社会救助工作做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孤残儿童供养、教育、康复、收养、寄养工作标准化，提高孤残儿童社会适应能力，参与社会，自力更生，减轻国家及社会压力及负担。		长期/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社区治理创新；推进我市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满足日益增长的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确保残疾人补贴制度的顺利实施，确保残疾人合法权益得到维护；推进婚姻收养登记工作规范化，推进我市殡葬改革事业，确保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有效开展。		长期/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投诉率	≤5%		